附件2

考生疫情防控须知

　　按照《广东省2022年人事考试疫情防控工作操作指引（第三版）》和最新防疫要求，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本次考试安全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配合、支持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考试疫情防控措施会根据疫情形势和防疫要求动态调整，请密切关注考试所在地市最新疫情防控政策，积极配合和服从考试防疫相关检查和管理。

　　一、考生分类管理

　　（一）正常参加考试：粤康码为绿码，有考前（以每科目开考时间为准，下同）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电子、纸质同等效力，下同），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37.3℃），且不存在下述不得参加考试情况的考生。

　　（二）不得参加考试：

　　1.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以及其他正处于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的考生；

　　2.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考生；

　　3.不能提供考前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4.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37.3℃），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考生；

　　5.其他不符合正常参加考试情况的考生。

　　二、考前准备事项

　　（一）考生须按要求提前准备考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二）考生需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

　　（三）提前做好出行安排

　　1.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路线。

　　2.因考点内疫情防控管理要求，社会车辆禁止进入考点。

　　3.在考点门口入场时，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准考证、粤康码、考前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三、考试期间义务

　　（一）配合和服从防疫管理

　　1. 考生应严格按照考点所在城市、考点的疫情防控要求参加考试。

　　2. 所有考生在考点期间务必全程规范佩戴口罩，进行身份核验时须摘除口罩。

　　3. 自觉配合完成检测流程后经规定通道前往考场，在规定区域活动，考后及时离开。

　　4. 如有相应症状或经检测发现有异常情况的，要服从考务人员管理，接受“不得参加考试”“安排到隔离考场考试”等相关处置。

　　（二）关注身体状况

　　考试期间考生出现发热（体温≥37.3℃）、咳嗽、乏力等不适症状，应及时报告并自觉服从考务人员管理，由卫生防疫人员研判是否可继续参加考试。